

达拉特旗国营白土梁林场林木 拍卖实施方案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区“十四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的批复》（内政字[2021]1号）及《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开展扩权强县试点工作的意见》（内党办发[2014]18号文件）和《达拉特旗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国营白土梁林场张铁营苗圃更新采伐项目采伐林木的批复》（达林草审发[2023]440号）。根据达拉特旗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申请拍卖白土梁张铁营苗圃更新采伐项目采伐林木的请示，经请示达拉特旗人民政府的批复文件，批准同意对达拉特旗国营白土梁林场张铁营苗圃更新采伐项目采伐的林木进行公开拍卖。现委托内蒙古梵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责任公司通过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达拉特旗分中心以网上公开竞价拍卖的方式进行公开拍卖，该标的资料齐全，现将有关拍卖实施方案确定如下：

一、标的概况：

采伐总面积 6.435 公顷，全部为乔木林地采伐；总蓄积量 1881 立方米，采伐强度为 100%，采伐量为 1881 立方米，采伐出材量为 846.5 立方米，树种为杨树，采伐株数 3085 株；林种为防护林，采伐类型为更新采伐，采伐方式为皆伐。（具体内容详见评估报告。）

二、转让方式：

通过达拉特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ordosggzyjy.org.cn/TPFront_dltq/) 网上竞价公开

拍卖。

三、加价幅度：

1000 元/次。

四、保证金：

10000 元（竞买不成交者保证金全额退还，竞买成交者自动转为部分成交价款）。

五、成交价款缴纳方式：

以转账方式，一次性付清。

六、竞买资格：

合法存续的法人或有完全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七、起拍价格：

82000 元整（大写：捌万贰仟元整）。

八、拍卖会前工作：

1、发布拍卖公告：拍卖公告经委托方及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核后，由拍卖公司负责在内蒙古自治区级及报纸发布，同时在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

2、标的展示：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在拍品所在地展示。

3、报名事宜：如果竞买企业办理过 CA 证书，需增加“主体类型-意向受让方”，并完善基本信息；未办理过 CA 证书的，在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主体登录专区进行“免费注册”，并完善基本信息，并办理 CA 证书。

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达拉特旗分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拉特旗支行

账户：15001687636052512142

行号：104205213090

履约保证金：

交易成功后，买受人需另外支付 20 万元的履约保证金至拍卖机构内蒙古梵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买受人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林木的采伐，树根清理，场地平整，环境破坏及其他损失赔偿等事项及合同约定事项的履约保证，待合同履行完毕后不计息退还。

账户名称：内蒙古梵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铁西支行

账户：8600058339000175

行号：313205011163

九、拍卖会的组织工作：

由拍卖公司按照相关要求组织召开拍卖会。

十、拍卖规则：

1、本次拍卖为网络拍卖，不设现场拍卖会，竞买人一经报名，即表示了解并认可我中心的网上竞价流程。按照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拍卖竞价操作手册进行竞价。

2、竞买人一经报名，即表示其完全了解并接受拍品情况，并认可本标的拍卖公告的全部内容和要求及关于本标的拍卖方案的全部

内容，竞买人须谨慎出价，一经应价不得反悔。

3、本次网上拍卖为有保留价拍卖，竞买人的最高应价未达到保留价时，网上竞价不成交。

4、本次网上拍卖均为现状拍卖，本公司及相关方对拍卖标的的品质及瑕疵不作担保。当网上竞价公告及我公司提供的相关数据与网上竞价时公布的数据不符时，以相关部门实际确认的数据为准。

5、本次拍卖会开始时间为:2024年2月4日上午10时，限时竞价时间30分钟，限时竞价时间中每当有新的最高报价出现时，限时竞价时间将重新开始计算，直至限时竞价时间结束后场中再无新的报价，且最高出价达到或超过底价，最高出价将自动成交，最高出价的竞买人即成为买受人。

6、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受让方）于2个工作日内与拍卖人签署《网络拍卖成交确认书》。买受人（受让方）按照约定的时间、方式与委托方办理移交手续。

7、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受让方）需在规定时间内（2024年3月15日前）将所有林木及树根清理完毕，且注重环境保护，不准随意丢弃树根及采伐时所产生的木料、废料等残留物。

达拉特旗国营白土梁林场

